

汕尾陆丰市三座省道桥梁维修加固工程 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汕尾陆丰市三座省道桥梁维修加固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陆丰市公路事务中心 联系电话：0660-8985722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广东省注册，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项目服务范围，且已入住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。 2. 资质要求：须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《工程设计资质证书》，公路行业(公路)业乙级以上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汕尾陆丰市三座省道桥梁维修加固工程，三座桥梁分别为：省道 S510 线上交桥、莲塘桥；省道 S240 线南溪桥。经检测三座桥梁均存在不同程度的病害，被评定为三类桥梁，拟对以上三座桥梁进行维修加固，现需委托有相关资质单位对以上六座桥梁进行维修加固设计。本项目总投资匡算 122 万元，

		其中建安费约 105 万元。 2. 根据我单位要求，按国家行业设计标准、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图编制，并在通过我单位组织的图纸审查后，若上级主管部门或我单位有提出修改意见的，应对施工图设计图纸进行修改完善，并提供后续服务等。
6	合同履行地点	项目地点：陆丰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勘察设计费（含预算编制费）约 3.3 万元，最终服务金额以财审核定金额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束。
9	验收	按实际合同约定执行。
10	结算方式	按实际合同约定执行。
11	违约责任	按实际合同约定执行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按实际合同约定执行。
13	备注	无